表单版本:2017-2版

请用黑色或蓝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如遇选择项,请在□内划"√",涂改作废。

开放式基金开户业务申请表(产品版)

申请内容:	□开立天弘TA账户 □增开天弘交易账户			
	□开立中登TA基金账户 □登记中登TA基金账			
	委托方式□传真 □柜台(如勾选"传真"则需签			需亲临直销柜台)
	受客户服务□是□否(含传真/邮件/短信/信件等	穿服务,如未勾选,默认为同意	意)	
	管理人信息:			
	型:□营业执照□其他			
开户证件有	「效期至:年月日或□长期	机构类型'(见备注):	-	
注册地址_		注册资本:		
金融资质证		<u>.</u>	(1	又金融机构填写)
经营范围: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丿	V:	
	地址:□注册地址□其他地址:省			
	显示:□无 □有,请说明			
	惩制人:□本机构□其他,请说明			兑明
	:名:			
证件类型:		证件有效期至:	年	月日或□长期
产品基本信	· -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ⁱⁱ (见备注):	
	:备案日(如有)			
	备案文号:			
管理人名称	K:	_ 托管人名称:		
是否为符合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规	见定的专业投资者 ⁱⁱⁱ (见备	注):□是	□否
授权经办人	.信息:			
	i: 性别: □男 □女 年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至:	年	月日或□长期
联系电话:	<u></u>	手机号码 <u>:</u>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 –	
预留银行则	注户信息:			
银行账户名	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全科	K:	开户行所在地 <u>:</u>	省(自治	市
税收居民身	份信息模块:			
1. 贵司是否原	属于以下任一情形且不属于我司《税收居民身份信息均	写说明》1中的情形:		
(1) 上一公	历年度内,股息、利息、租金、特许权使用费(由贸	易或者其他实质经营活动产生	的租金和特许权值	吏用费除外) 以及据
以产生前述中	文入的金融资产转让收入占总收入比重50%以上的非金	融机构;		
(2) 上一公	历年度末拥有的可以产生上述收入的金融资产占总资	产比重50%以上的非金融机构;		
(3) 税收居	民国(地区)不实施金融账户涉税信息自动交换标准	的投资机构(参见说明2)。		
□ A. 是,	贵司属于消极非金融机构(如勾选此项,请回答问题3并	一同时填写《税收居民身份声明	月文件(机构版)》)
□ B. 否,	请回答问题2			
2. 贵司是否原	属于以下任一情形:政府机构、国际组织、中央银行、	金融机构(参见说明3)或者在证	正券市场(参见说	明4)上市交易的公
司及其关联机构,或事业单位、军队、武警部队、居委会、村委会、社区委员会、社会团体。				
□ A. 是,	贵司属于豁免机构(无需提供更多信息)□ B. 否,	贵司属于其他非金融机构,请	回答问题3	
3. 机构税收息	居民身份:			



- □ A. 仅为中国税收居民
- □ B. 仅为非居民(如勾选此项,请同时填写《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机构版)》
- □ C. 既是中国税收居民又是其他国家(地区)税收居民(如勾选此项,请同时填写《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机构版)》)

投资者签章:

投资管理人声明:本机构已经了解国家有关证券投资基金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并已经阅读过本次交易所涉及到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公告、业务规则和本申请表的背面条款。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并自愿遵守相关条款,履行基金投资者的各项义务。

本机构税收居民有关资料信息发生变更时,将在30日内书面通知天弘基金办理信息更改手续;本机构自身重要信息发生变化时,将及时书面通知天弘基金办理信息更改手续。本机构自愿承担因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的风险和损失,天弘基金对本机构遭受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机构如实、正确的填写了本机构的基本信息,并承诺用于投资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本机构了解基金投资具有风险,并已经 谨慎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了解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和所投资基金的风险等级,并能够自行承担基金投资风险。签章以示以上 承诺及申请意愿为本机构真实意思表示。

托管人声明: 本机构确认上述预留的银行账户为该产品在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专用账户,并承诺用于投资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签章以示以上承诺及申请意愿为本机构真实意思表示。

□根据与客户及托管行(如有)签署的相关合同规定,本机构有权开立此账户(若由管理人开户请勾选此项,则表单无需托管人签章)

投资管理人公章、托管人公章/部门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章:

经办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由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填写:

柜台录入:

柜台复核:

客户经理:

业务专用章

销售网点:

注意事项

- 1. 产品版客户开户所需材料请参照《机构客户业务操作指南》。
- 2. 本公司恪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公司管理的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的最低收益。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的以往业绩表现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办理本公司基金业务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公告、业务规则和交易须知等文件。
- 3. 此表仅作为机构投资者开户业务申请之用,不作为本公司对该项业务的确认。此申请一经办理,不可撤销。
- 4. 投资者在办理账户业务相关手续时,必须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并承诺在投资者资料发生变更时,及时办理变更手续。因资料不实或更改不及时而导致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5. 投资者需妥善保管预留印鉴和其它身份识别凭证,本公司对投资者提供的所需材料仅作表面真实性、有效性审查。机构投资者凭 预留印鉴和授权经办人签字进行的交易行为均视为投资者本单位所为,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资者承担。
- 6. 本公司因法规或业务需要将不定期更新本表单及相关业务规则,相关表单及业务规则一经公布立即生效,请投资者提交相关申请 前下载使用本公司网站公布的最新业务表单。
- 7. 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公司公开发布的信息,欢迎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04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 thfund. com. cn 进行查询。

■稳健理财 值得信赖

i "机构类型":01证券公司;02证券公司子公司;03:银行;04:信托公司;05:基金管理公司;06: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07:保险公司;08:私募基金管理人;09:期货公司;10:期货公司子公司;11:财务公司;12:其他境内金融机构;13:机关法人;14:事业单位法人;15:社会团体法人;16:非金融机构企业法人;17:非金融类非法人机构;18:境外代理人;19:境外金融机构;20:外国战略投资者;21:境外非金融机构;22:其它



" 3. 产品类型: 01:开放式公募基金产品; 02:封闭式公募基金产品; 03:银行理财产品; 04:信托计划; 05:基金公司专户; 06:基金子公司产品; 07:保险产品; 08:保险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管理计划; 09:证券公司集合理财产品(含证券公司大集合); 10:证券公司专项资管计划; 11:证券公司定向资管计划; 12: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管理计划; 13:私募投资基金; 14:政府引导基金; 15:全国社保基金; 16:地方社保基金; 17:基本养老保险; 18:养老金产品; 19:企业年金及职业年金; 20:境外资金(QFII); 21:境外资金(RQFII); 22:其它境外资金; 23:社会公益基金(慈善基金、捐赠基金等); 24:其他产品。

iii专业投资者(产品型):符合下述条件之一

- ①《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一)款规定的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经行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前述机构发行的其它理财产品;
- ②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等。